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娜娜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现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公正。

（3）年报编制过程中，未发现本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

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 监事会保证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 23.61 亿元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2.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87 亿元，同比增长 43.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一年增长 50.0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196,040,448.05 元，按 2018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9,604,044.81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39,785,288.88 元，减去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派发的现金红利 62,000,000.00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554,221,692.12 元。

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20,128.58 万股（已扣除拟回购注销的 7.65 万股）为基数（实际股数以股权登记日当日股份数为准），向股权登记日在册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4.30 元现金红利（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86,552,894.00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 2018 年度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没有损害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

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18）。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19）1380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18 年度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要求而作出的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18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2018年度对监事的薪酬考核及发放，均严格按照公司有关制度执行，确认薪酬发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年

姓名	职务	薪酬（含税）
叶娜娜	监事会主席	6.58
方琴	监事	14.35
侯露婷	职工代表监事	9.36
裴竹祥	监事会主席	43.36
徐松	监事	14.92
俞燕	监事	12.16

说明：上表监事的薪酬均为其在2018年度任期内的税前报酬总额。裴竹祥先生报告期内任期为2018年1月1日-2018年5月7日；徐松先生报告期内任期为2018年1月1日-2018年5月1日；俞燕女士报告期内任期为2018年1月1日-2018年9月2日；方琴女士报告期内任期为2018年5月8日-2018年12月31日；侯露婷女士报告期内任期为2018年5月2日-2018年12月31日；叶娜娜女士报告期内任期为2018年9月3日-2018年12月31日。

监事会逐项表决了上述议案，相关监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 2019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事项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被担保人为公司或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3 月 29 日